

#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信阳市平桥区农业农村局

乙方：多喜利（山东）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根据信阳市平桥区 2023 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项目招标通知书，项目编号：(信平财公开招标-2024-11-13)，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严格遵循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文件的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署本合同。

## 一、产品名称、单位、数量、单价和总金额

产品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金额(元)
生物有机肥	50kg/袋	吨	460 吨	1739.13 元/ 吨	799999.8
合计	大写：柒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玖圆捌角整				

## 二、供货清单：

### 三、供货地点及服务质量要求

- 1、乙方负责把所供物质安全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 2、乙方做好产品售后服务，提供相应的技术指导。

### 四、供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完成供货。

### 五、付款方式及期限

- 1、乙方须开具信息准确有本单位名称抬头的发票，并提供给甲方。
- 2、乙方提供的货物须提供质检报告，并接受甲方验收。
- 3、乙方供货完毕后，并经相关单位检查验收合格，一次性付清乙方全部采购资金。

### 六、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均应遵守本合同，如有违约，将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额 2% 的违约金。若因乙方原因在合同规定期限内无法交货，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或甲方将视情况在延迟交货期内每天按合同总额 0.1%的标准收取违约金，因不可抗力所导致的交货及付款延迟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及本合同第八条处理。

#### 七、不可抗力

甲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乙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乙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服务期限到期以前及时向甲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可以签订延期履行，部分履行补充合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八、争议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九、合同生效及其他

十、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两份。

甲方（盖章）：信阳市平桥区农业农村局

授权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乙方（盖章）：多喜利（山东）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授权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15550585395

单位名称：多喜利（山东）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开户行：聊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城支行

账号：2840051904205000014368

2023 年 4 月 10 日